

嘉義縣水上鄉忠和國小 103 學年度 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作業要點

- 一、依據：嘉義縣政府 103.05.14 府教學第字 10300092404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
 - (一) 確保學生均能獲得良好之學習效果。
 - (二) 重視學生適應性發展。
- 三、編班時間：103 年 07 月 30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起。
- 四、編班地點：本校三樓視聽室。
- 五、常態編班委員會：校長（召集人）、教導主任、教學組長、家長會長代表、教師代表等成員。
- 六、宣導方式：
 - (一) 日期：自 103 年 07 月 01 日至 07 月 29 日止。
 - (二) 為常態編班理念推展順利，分為兩組（校長與家長會長一組；教導主任、教學組長、教師代表一組）不定時透過相關家長會、社區活動、拜訪家長等活動，進行宣導。
- 七、編班方式：
 - (一) 103 學年度一年級新生一班，免編班作業；四升五年級兩班，進行 S 型編班。
 - (二) 參加人員：全體新生家長，編班委員會成員（如附件一）、地方人士、家長會長及委員。
- 八、上級指示項目：
 - (一) 編班方式公告學校網站（請教學組長於 07 月 1 日前辦理完成）。
 - (二) 編班完成後，再報到及轉入學生，採公開抽籤方式，分配就讀班級。
 - (三) 常態編班後，由就讀學校轉出再轉入之學生，應編回原就讀班級，若有特殊情況由編班委員會討論決定之。
 - (四) 特殊各案及適應不良學生，必須由家長以書面詳述理由，向學校提出，不得指定轉入班級或由校長召集編班委員會研議之。
 - (五) 為配合身心障礙學生，優先安置與輔導，得先行抽籤導師，並協調學生數，再辦理普通班學生之編班。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附件一

職 稱	現 職	姓 名	工 作 內 容
主任委員	校 長	陳志光	召開編班調班委員會
副主任委員	教導主任	盧貝怡	負責調班、編班、宣導各項工作
執行秘書	教學組長	施宏諭	負責調班、編班、宣導各項工作
委 員	訓育組長	盧昶村	負責調查、輔導、宣導工作
委 員	教師會代表	鍾振文	協助調查、輔導、宣導工作
委 員	教師代表	宋玫齡、陳潔慧	協助調查、輔導、宣導工作